

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1N01362051620257002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汪清县交通警察大队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汪清县兴达旺汽车配件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汪清县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汪清县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汪清县兴达旺汽车配件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汪清县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汪清县兴达旺汽车配件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汪清县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汪清县兴达旺汽车配件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	-	-	品牌:	1	项	1120.00	112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12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仟壹佰贰拾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对公账号转账

三、服务条款

一、车辆维修合同签订原则：

经甲方考察乙方车辆维修、保养业务水平，确认乙方的维修车辆设备、人员、公司规模满足甲方单位车辆维修及保养条件和要求，甲、乙双方按照平等自愿的原则，甲方以将本单位的所有车辆在乙方单位进行维修及保养，经充分协商一致，特签订车辆维修合同。

二、甲方责任

- 甲方将本单位车辆、车辆品牌进行维修内容及保养内容告知乙方。
- 甲方到年底时全年车辆的维修和保养费用一次性付给乙方。

三、乙方责任

- 乙方接到甲方车辆维修和保养时，必须按规定及时进行维修和保养。
- 乙方按甲方规定时间内交付维修和保养的车辆。

四、其他约定事项

- 甲乙双方发生争议的、可以协商解决，双方协商不成时，任何一方都有权向本合同签署地法院起诉。
-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协商解决。
- 本合同后附每年车辆维修和保养费用表。

五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，合同一式二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吉林汪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

账号：

账号： 0790602011015200007061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